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0-066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4日以书面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公司决定于2020年12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经会议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现公告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拟聘任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年度审计工作需要,董事会同意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与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审计费用合计为225万元人民币(不包括审计机构因开展审计业务而发生的交通差旅及食宿等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内容。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下属的全资公司荆门市我家庄园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我家庄园”)、荆门我家庄园富硒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富硒米业”)经营,董事会同意由公司为荆门我家庄园不超过2,000万元的银行融资、为荆门富硒米业不超过4,500万元的银行融资提供担保,单笔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前述额度和担保期限内与相关贷款银行签订担保协议。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下属的全资公司,本次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详情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内容。

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0-067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12月24日以书面直接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应出席会议的监事三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三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参会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表决,形成了会议决议,现公告如下: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聘任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年度审计工作需要,董事会同意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与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审计费用合计为225万元人民币(不包括审计机构因开展审计业务而发生的交通差旅及食宿等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内容。

备查文件 :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0-068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永拓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

永拓事务所在担任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及内控审计相关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的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如期出具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及内控审计意见,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了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永拓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包括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聘期为一年,2020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为225万元人民币(不包括因审计业务发生的差旅及住宿等费用)。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0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吕江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085458861W

登记机关: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业务资质: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历史沿革:1993年,经国家审计署批准成立了永拓事务所。1999年,经财政部和审计署批准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2006年,永拓成为尼克夏国际成员所。2007年,经香港政府批准,永拓在香港成立了永拓富信(香港)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底,永拓事务所完成由有限责任公司向特殊普通合伙制转制,是全国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有金融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2019年,永拓通过香港FRC财务汇报局认证,获得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审计许可。2002年起至今,连续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评为全国百强会计师事务所。通过了 ISO9001:2015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投资者保护能力:2019年度,永拓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000.00万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职业风险金余额681.62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是

(二)人员信息

1、首席合伙人:吕江

2、2019 年末合伙人数量:87人

3、2019 年末注册会计师数量:488人

4、2019 年末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注册会计师数量:132人

5、2019 年末从业人员数量:1100人

6、项目成员信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万从新,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06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承办过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年报和内控的审计工作。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孙建西,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10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承办过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的审计工作。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姜艳丽,拥有5年以上上市公司质量控制复核工作经历。

(三)业务信息

1、2019 年总收入:283,869,118.10 元

2、2019 年审计业务收入:246,489,889.52 元

3、2019 年证券业务收入:85,219,449.54 元

4、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2019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20家

5、永拓事务所审计的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包括有色金属、新能源、煤炭开采、交通运输、通用设备、仪器仪表、电气机械、医药卫生、房地产、农畜牧业、食品制造、木材加工等,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四)执业信息

永拓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万从新、孙建西具有相关执业资质,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分别超过10年、5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姜艳丽,具有10年以上审计鉴证执业工作经验,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五)诚信记录

永拓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永拓所近三年没有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近三年累计收到证券监管部门采取的行政监管措施11份。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发现存在不良诚信记录。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永拓事务所完成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表现出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执业水平,能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具备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具备较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永拓事务所担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1、永拓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工作严谨、客观、公允、独立,较好的履行了双方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等要求的情况。公司续聘永拓事务所有利于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障公司审计工作质量,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我们同意将续聘永拓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1、在为公司提供2019年度的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中恪尽职守,尽职、尽责,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的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及会计报表公允性发表了意见。

永拓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续聘其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所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2、公司董事会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议合法有效。

3、我们同意聘任永拓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永拓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3、公司第九届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六次会议文件;

4、独立董事出具的相关意见;

5、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0-069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被担保人名称及担保金额:

1、荆门市我家庄园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我家庄园”),公司本次拟为其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下同)。

2、荆门我家庄园富硒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富硒米业”),公司本次拟为其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4,50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下属的全资公司,不涉及反担保。

●对外担保余额及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余额合计为61,172.3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19%。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下属全资公司荆门我家庄园、荆门富硒米业在湖北荆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拨刀支行(以下简称“荆门农商行拨刀支行”)分别为2,000万元、4,5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将陆续到期,拟继续向荆门农商行拨刀支行分别申请前述额度的借款。荆门我家庄园、荆门富硒米业为此分别向公司申请为其相应额度的借款提供担保。

为保证下属公司正常的经营业务发展,确保公司整体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拟为荆门我家庄园、荆门富硒米业上述额度的借款提供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并以全票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由公司分别为荆门我家庄园、荆门富硒米业向荆门农商行拨刀支行分别申请2,000万元、4,5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并授权董事长审批在以上额度之内的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在董事会审议本事项前,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召开董事会时,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对上述公司提供的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荆门市我家庄园农业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荆门市我家庄园农业有限公司

2、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800MA48AE3898

3、注册地址:荆门市漳河新区双喜街道办事处

4、法定代表人:刘辉

5、注册资本:20,000万元

6、成立日期:2016年06月08日

7、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农产品加工项目的投资,粮食收购,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批发兼零售,农副产品、禽畜销售,农产品种植及销售,农牧业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货物包装、搬运、装卸、仓储(不含危险品)、配送、运输代理服务,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项目除外),农贸市场的开发与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东及持股情况:本公司为荆门我家庄园的唯一股东,持股比例为100%。

9、信用等级状况:AA 级,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财务状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1月30日
资产总额	22,854.00	24,257.8
负债总额	2,369.52	3,897.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1,900
流动负债总额	2,369.52	3,897.2
净资产	20,484.48	20,360.6
经营情况		
项目	2019年1—12月	2020年1—11月
营业收入	16,046.00	3,678
利润总额	-125.08	-123.85
净利润	-125.07	-123.87

注:2019年数据已经审计 ,2020年数据未经审计。

(二)荆门我家庄园富硒米业有限公司

荆门我家庄园富硒米业有限公司(曾用名:荆门彭墩汉光富硒米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1月10日,是一家集粮食及油料收购、储备、加工、销售、进出口贸易于一体的现代农业综合企业,2018年12月4日通过湖北省粮食局、省财政局专家组考核、评审再次入选湖北省省级商品粮动态储备单位,其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荆门我家庄园富硒米业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800090558103Y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注册地址:荆门市东宝区牌楼镇江湾村二组

5、法定代表人:李文杰

6、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7、经营范围:粮食、油料收购、仓储、加工、销售,进出口贸易。

8、股东及持股情况:公司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荆门我家庄园持股100%。

9、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财务状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1月30日
资产总额	8,922.16	8,214.84
负债总额	6,028.01	5,742.4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750	4,100
流动负债总额	2,285.29	4,665.21
净资产	2,894.15	2,472.37
经营情况		
项目	2019年1月—12月	2020年1—11月
营业收入	9,000.53	1,269.93
利润总额	-1,279.12	-425.13
净利润	-1,265.73	-421.77

注:2019年数据已经审计 ,2020年数据未经审计。

10、信用等级状况:AA 级,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提供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总额为拟申请的借款金额,具体担保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保证期间:单笔借款不超过一年期(自放款之日起至借款到期日止,具体时间以公司与出借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3、担保额度:本次为荆门我家庄园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本次为荆门富硒米业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4,5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同意荆门我家庄园、荆门富硒米业向银行申请期限为一年期、总额度分别不超过2,000万元、4,5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同意由公司对前述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荆门我家庄园、荆门富硒米业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是根据被担保对象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需求的实际而作出。鉴于被担保对象荆门我家庄园、荆门富硒米业为公司下属的全资公司,本次担保风险可控,对公司和股东无不利影响,也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的的担保事项在审批权限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加上本次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97,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5.3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61,172.3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1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万元;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为零,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均为零。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300901　证券简称:中胤时尚　公告编号:2020-014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1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2020年11月30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1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近日,公司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及章程备案,领取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内容如下:

名称: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2585012778N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丰叶路180号

法定代表人:倪秀华

注册资本:贰亿肆仟万元整

成立时间:2011年10月21日

营业期限:2011年10月21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时尚创意设计,文化创意设计、图案设计、鞋样设计、工业产品设计、儿童用品设计、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销售(含网上销售):鞋、皮具、服装、面料、帽子、饰品、眼镜、鞋底、箱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300901　证券简称:中胤时尚　公告编号:2020-015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已于2020年12月30日在公司新大楼四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25日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2.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董事杜红岩、独立董事应放天以通讯方式参会。

3.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倪秀华女士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随着图案设计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需要进一步延展图案设计应用品类,加快设计产品化、市场化,以满足客户在图案设计方面对时尚产品的需求,公司增加图案设计应用品类相应供应链整合服务的经营范围。同时,鉴于浙江省已全面实行市场主体经营范围规范化登记,需公司根据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要求对照《经营范围登记规范表述目录》对公司原有经营范围通过选择规范条目申请的方式重新进行规范化调整。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鞋帽零售;鞋帽批发;制鞋原辅材料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塑料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同时根据上述情况及公司治理需要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办理后续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在办理相关审批、备案登记手续过程中,根据市场监督管理局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等事项进行必要的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在公司新大楼四层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300901　证券简称:中胤时尚　公告编号:2020-016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情况

随着图案设计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需要进一步延展图案设计应用品类,加快设计产品化、市场化,以满足客户在图案设计方面对时尚产品的需求,公司增加图案设计应用品类相应供应链整合服务的经营范围。同时,鉴于浙江省已全面实行市场主体经营范围规范化登记,需公司根据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要求对照《经营范围登记规范表述目录》对公司原有经营范围通过选择规范条目申请的方式重新进行规范化调整。

原经营范围为:时尚创意设计、文化创意设计、图案设计、鞋样设计、工业产品设计、儿童用品设计、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销售(含网上销售)鞋、皮具、服装、面料、帽子、饰品、眼镜、鞋底、箱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鞋帽零售;鞋帽批发;制鞋原辅材料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塑料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上述情况及公司治理需要,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订:

修订前的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章程条款
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时尚创意设计、文化创意设计、图案设计、鞋样设计、工业产品设计、儿童用品设计、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销售(含网上销售)鞋、皮具、服装、面料、帽子、饰品、眼镜、鞋底、箱包;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鞋帽零售;鞋帽批发;制鞋原辅材料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塑料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第十九条 公司由下述股东共同发起设立,公司发起人、出资方式、持股数、占公司设立时总股本的比例如下: (发起人列表省略)	第十九条 公司由下述股东共同发起设立,公司发起人、出资方式、持股数、占公司设立时总股本的比例、出资时间如下: (发起人列表省略)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七人组成,设董事长一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七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人,设董事长一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一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长应在接到提议后十日内,召集和主持临时董事会会议: (一)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 (二)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联名提议; (三)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提议时; (四)监事会提议时; (五)董事长认为必要时; (六)发生紧急情况时,总经理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时。	第一百一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长应在接到提议后十日内,召集和主持临时董事会会议: (一)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 (二)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联名提议; (三)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提议时; (四)监事会提议时。
第二百〇四条 本章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公司上市后生效,本章程生效后,原公司章程由本章程替代	第二百〇四条 本章程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

除上述条款外,修改了个别文字笔误。上述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办理后续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在办理相关审批、备案登记手续过程中,根据市场监督管理局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等事项进行必要的修改。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300901　证券简称:中胤时尚　公告编号:2020-017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1年1月15日下午14:30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月15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月15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15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他人出席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者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系统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东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1月11日。

(七)出席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2021年1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聘请的律师;

3.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丰叶路180号新大楼四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1.《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上述议案中,议案1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2021年1月13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股东证券账户卡》;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和《股东证券账户卡》。

3.股东可用邮件、信函方式登记,邮件、信函须于2021年1月13日17:00前送达至公司,来信注明“股东大会”。

4.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三)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潘威敏

2.会议联系电话:0577-88823999

3.会议联系传真:0577-88823999

4.电子邮箱:zoenn800@zoenn.com

5.联系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丰叶路180号

6.邮政编码:325000

7.出席人员的食宿、交通费用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本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七、附件资料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901”,投票简称为“中胤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年1月15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月15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本所数字证书”或“本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本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　　(证券账号　　),持有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量)股　　(性质)股,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相关文件。如无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由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则由代理人酌情决定投票,其形式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人(本公司)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说明:每项议案的“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只能选择一项,并在相应的空格内画“√”。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